**成安县教育体育局2017年部门预算公开**

**情况说明**

1. 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

**部门职责：**

（一）贯彻执行全县文化、教育、体育工作路线、方针、政策、法令和规章制度，制定具体实施计划，并组织实施；

（二）研究制定全县各级教育事业长远规划和年度规划，协调、处理执行过程中的有关问题；

（三）指导各级各类学校的德育、智育、体育、美育、劳动技术教育、开展勤工俭学；负责对所属单位干部、职工队伍的配备、考核、评估、奖惩；

（四）管理全县文化、教育、体育经费管理和监督、检查经费的使用情况。

（五）指导配合各部门、各行业、各社会团体开展体育活动，推动群众体育社会化；

（六）制定全县性体育竞赛计划，承办上级体育竞赛，指导全县体育竞赛工作；

（七）完成上级业务部门、县委、人大、政府、政协、纪检等交办的各项工作。

**人员编制和领导职数**

人员编制79名，其中领导职数6个。

**机构设置：**

**部门内设机构及职责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单位名称 | 单位性质 | 单位规格 | 经费保障形式 |
| 成安县教育体育局 | 行政 | 正科级 | 财政拨款 |

成安县教育体育局，预算编码130424360，包含25个二级预算单位，内设7个内部机构。

办公室

 主要负责：负责机关政务管理，组织筹备全局性会议；制定文教体育局事业发展规划和工作总结；负责管理机关文秘、信息、信访、保密、保卫、资料、普法、目标考核及后勤保障工作。

人事股

主要负责：协助编制、组织、人事部门对所属股级班子考察配备；根据空岗缺编情况，提交申请编制报告；接收师范类毕业生报到、招聘工作；负责本系统人事管理、劳动工资、职称评定、教师资格认定、年度考核工作；负责人事档案管理、计划生育、610工作、老干部及关心下一代工作。

教育股

主要负责：制定全县基础教育、职业教育规划和年度计划；指导和推进九年义务教育实施，加快普及高中段教育，搞好中小学布局调整；负责各类学校教育管理、学籍管理、教师进修、幼儿教育，社会力量办学及教育教学目标管理评估奖惩工作；负责全县教育系统推广普通话。

计财股

主要负责：制定文化、教育、体育事业经费计划、分配；负责多渠道筹资、标准化学校建设、危旧校舍改造和固定资产投入；负责财务统计、管理及财会队体建设、监督、机关后勤工作。

体卫股

主要负责：全县学校体育卫生保健工作；负责全县体育运动会的计划和组织筹备工作；指导中小学体育教育改革；组织裁判员、教练员队伍建设培训及初中毕业生体育加试工作；负责成人教育工作。

社会文化股

主要负责：综合管理社会文化艺术事业，制定、实施全县文化事业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；组织、协调全县重大文化艺术和社会文化活动，指导开展群众文化活动；做好全县文物保护、开发和利用工作；加强文化队伍建设，制定和实施人才培养规划，组织开展政策法规和职业技能培训；开展对外文化交流工作。

社会事业股

 主要负责：广播电影电视工作行政管理，包括广播电视节目、卫星电视节目收录，通过信息网络向公众传播电视节目市场，依法查处破坏广播电视设施等行为；全面挺好全县文化市场的监督、管理工作、认真做好“扫黄打非”工作，维护市场秩序。

1. **部门预算安排总体**情况

1、收入说明

2017年部门收入预算总额为28087.88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29.05万元，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，国有资本经营收入0万元，事业收入0万元，其他收入0万元。

2、支出说明

部门支出预算总额为28087.88万元，其中：人员经费支出22675.2万元，项目经费5402.68万元。

3、比上年增减情况

2017年预算收支安排28087.88万元，比去年减少了3573.28万元，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减少。

1.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

2017年，我单位安排机关运行费10万元，包括：办公费、差旅费、印刷费、手续费、培训费、公务接待费等日常运行支出。

四、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

2017年，我单位“三公”预算支出7.85万元，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元，安排公务用车维护费7.65万元，（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.65万元），公务接等费0.2万元，与2016年减少21%。由于2016年公车拍卖，2017年实行车补，车改以后单位实施节约制度，油修费预算安排减少。

五、绩效预算情况（见下页）

| 360成安县教育体育局 | 单位：万元 |
| --- | --- |
| **职责活动** | **年度预算数** | **内容描述** | **绩效目标** | **绩效指标** | **评价标准** |
| **优** | **良** | **中** | **差** |
| **学前教育** | 11.00 | 实施学前教育重点项目，支持和引导扩大学前教育资源，缓解当前存在的“入园难”、“入园贵”问题。 | 调整完善财政支持政策，增强资金配置的科学性，提高幼儿园入园率和扩大在园幼儿数,有效缓解“入园难”、“入园贵”等问题。 |  |  |  |  |  |
| **扩大教育资源** |  | 通过利用农村闲置校舍改建幼儿园、农村小学增设附属幼儿园、开展学前教育巡回支教试点、实施民办幼儿园综合奖补等方式，支持农村扩大学前教育资源。对家庭经济困难的儿童以及残疾儿童予以资助。 | 扩大学前教育资源，保证园舍的安全，配备必要的玩教具、保教和生活设施设备，对偏远地区适龄儿童和家长提供灵活多样的学前教育巡回指导。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儿童、孤儿和残疾儿童接受普惠性学前教育。 | 在园幼儿数达到210万 |  |  |  |  |
| **实施民办幼儿园综合奖补** |  | 结合学前教育工作开展情况，给予适当奖励性补助，用于支持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支付园舍租金，补充玩教具、保教和生活设施设备、校舍维修改造、弥补公用经费不足等。 | 促使民办幼儿园提供普惠性服务，促使民办幼儿园自主发展，提高办园质量与水平，从而真正实现公办民办并举的学前教育体制，保障适龄儿童接受基本的、有质量的学前教育。 | 幼儿毛入园率 | 100 | 80 | 70 | 60 |
| **实施学前教育资助** | 11.00 | 对普惠性幼儿园在园的孤儿、烈士子女，优抚、低保家庭子女，纳入农村特困救助范围的家庭子女，父母一方死亡、离异的单亲贫困家庭子女，因受灾、疾病等原因导致家庭经济困难的儿童以及残疾儿童予以资助。 | 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儿童、孤儿和残疾儿童接受普惠性学前教育。 | 适龄儿童毛入园率 | 100 | 80 | 60 | 40 |
| **义务教育** | 1268.00 | 以农村教育为重点，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，建立中小学校舍安全保障机制，改善薄弱学校办学条件，促进公共教育资源向农村和经济欠发达地区倾斜。 | 提高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保障水平，改善办学条件，均衡配置基础教育资源，缩小城乡、区域、校际之间办学差距，落实学生资助政策。 |  |  |  |  |  |
| **发展农村义务教育** | 1268.00 | 推进农村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革，提高农村中小学公用经费水平，完善校舍维修改造长效机制，补助贫困寄宿生活生活费，为农村学生免费提供教科书。 | 保障农村中小学正常运转，保证学校校舍安全，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寄宿学生，向农村义务教育学生和城市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费提供教科书 | 所有农村义务教育学生免费提供一套教科书 | 100 | 90 | 70 | 60 |
| 初中入学率 | 100 | 90 | 70 | 60 |
| 小学入学率 | 100 | 90 | 70 | 60 |
| 新建、改扩建和维修校舍面积（万平方米） | 100 | 90 | 70 | 60 |
| 补助贫困寄宿生生活费人数 | 100 | 80 | 70 | 60 |
| **公用经费** |  | 公用经费 |  |  |  |  |  |  |
| **普通高中教育** | 168.14 | 建立健全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制度，改善普通高中办学件。 | 提高高中毛入学率 |  |  |  |  |  |
| **改善办学条件和学生资助** | 168.14 | 改善薄弱高中学校办学条件，对贫困高中学生发放助学金 | 推动高中教育发展，扩大高中教育规模；确保贫困高中学生顺利完成学业。 | 资助高中贫困学生数（万人) |  |  |  |  |
| 高中毛入学率 |  |  |  |  |
| **职业教育** | 53.29 | 大力发展职业教育，坚持以就业为导向，深化职业教育教学改革，增强职业教育发展活力。 | 改善职业院校办学条件，建设职业教育实训基地，深化校企合作、产教融合，落实学生资助、奖励政策。 |  |  |  |  |  |
| **提高中职学校办学能力** | 53.29 | 改善职业学校办学条件；落实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政策，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。 | 职业学校办学水平和综合实力进一步提高，职业教育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服务的能力进一步增强；按国家标准科学、准确测算，及时拨付免学费资金和发放助学金。 | 困难学生辍学率（%） |  |  |  |  |
| 院校资金发放到位率（%） |  |  |  |  |
| 院校资金测算准确率（%） |  |  |  |  |
| **成人和民办教育** |  | 加强民办教育的统筹规划和管理，完善民办教育政策措施，规范办学秩序，促进民办教育事业发展。 | 构建学习型社会，发展成人教育、继续教育，促进民办教育发展，提高民办学校办学质量。 |  |  |  |  |  |
| **支持非学历继续教育** |  | 整合教育资源，组建高等学校、科研机构、大型企业联合教育基地和社区教育中心，支持社会力量发等展非学历继续教育。 | 支持非学历继续教育发展，提高公民受教育水平。 | 支持非学历继续教育发展，提高公民受教育水平。 |  |  |  |  |
| **实施民办学校综合奖补** |  | 完善促进民办教育发展的优惠政策，对发展民办教育作出突出贡献的组织、学校和个人给予奖励和表彰。 | 发展民办非义务教育和多种形式的职业技能培训，办好一批高水平民办学校，科学、公平、合理确定民办学校奖励范围。 | 发展民办非义务教育和多种形式的职业技能培训，办好一批高水平民办学校，科学、公平、合理确定民办学校奖励范围。 |  |  |  |  |
| **教师队伍建设** | 310.00 | 主管全县教师工作；负责全县中小学教师资格标准的实施；统筹规划和指导学校教师及管理人员队伍建设。 | 完成中小学骨干、学科教师培训，高层次、优秀人才引进计划，提高特殊群体教师待遇。 |  |  |  |  |  |
| **教师培养与培训** | 310.00 | 开展中小学骨干、学科教师等专项培训，完成中小学教师国家级培训计划。 | 培训中小学骨干教师、学科教师，提高中小学教师的业务水平和教学能力。 | 培训教师人数 | 100 | 80 | 60 | 30 |
| 培训合格率 | 100 | 80 | 60 | 30 |
| 教师满意度 | 100 | 80 | 60 | 30 |
| **提高特殊群体教师待遇** |  | 为代课教师发放教龄补助，对边远乡村教师发放生活补助。 | 提高特殊群体教师待遇。 | 资金测算准确率 |  |  |  |  |
| 院校资金发放到位率 |  |  |  |  |
| **教育政务管理** | 115.25 | 负责教育系统综合业务管理和机关综合事务管理。 | 依法行政，构建人民群众满意、勤政廉洁的政府部门；保障工作正常高效运行，相关工作顺利开展。 |  |  |  |  |  |
| **综合业务管理** | 85.25 | 做好教育政策制定、教育改革、教育科研、教育信息化建设等工作。 | 做好各项教育管理工作。 | 厅机关职能执行率 |  |  |  |  |
| **综合事物管理** | 30.00 | 做好会议培训组织，内部信息化建设与维护，财务和资产管理，标准化建设，基础设施维修，大型设备购置，人事、党务以及老干部管理等工作。负责直属企事业单位管理工作。 | 保障机关工作正常高效运转。 | 厅机关正常运转率 |  |  |  |  |
| **特殊教育** |  | 完成特殊教育儿童的义务教育工作，改善教学条件 | 特殊教育儿童的就读率 |  |  |  |  |  |
| **特殊教育补助** |  | 开展特殊儿童教育活动，改善教学条件 | 特殊教育条件完善 | 特教学生退学率 | 90 | 80 | 70 | 60 |
| **教科研** |  | 教育科研、教学研究、教学管理和教学指导工作。 | 根据教学需要，研究教育思想、教学理论、课程设置、教学内容、教学方法、教学手段和教学评价等。 |  |  |  |  |  |
| **教研** |  | 组织多层次、多形式的教学研究活动，组织教师学习课程标准（教学计划），钻研、掌握课程标准（教学大纲）和教材，努力改革课堂教学模式，改进教学方法，加强学生的教学参与意识，确立学生的主体地位，恰当应用教育技术，提高课堂教学效益。 | 组织开展有利于教师业务素质提高的教学基本功竞赛、评优课、优秀论文评比等活动，实施名师工程，推进教师队伍整体水平提升。 | 评选“教坛新秀”、“教学中坚”等活动。 | 90 | 80 | 70 | 60 |
| **科研** |  | 重视借鉴吸收国内外先进成果、经验和前沿信息，及时发现、总结、推广本县教学经验、管理经验，组织教学观摩、研讨和教改实验，探索管理规律和教学规律，提高教学管理水准和教师教学水平，推动教学改革。 | 组织研究成果评选；参与省、市教科研部门组织的学术交流、研究报告、论文案例等评选活动。 | 评选名师，筹建名师工作室。 | 90 | 80 | 70 | 60 |
| **教学管理** |  | 加强学科教学的检查和指导，努力提高教师执行教学常规的自觉性，提高教学常规各环节的质量。开展教学调查研究活动，分析教学情况，提出改进教学、提高教学质量的意见和措施。 | 组织对各学科教学质量的过程监控和质量评估，研究考试方法的改革。 | 调查研究教学情况，检查、指导学校教学工作。 | 90 | 80 | 70 | 60 |
| **发展体育事业** |  | 推动多元化体育服务体系建设，推动体育公共服务和体育体制改革。 | 加强体育公共服务体系建设，促进全县体育事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。 |  |  |  |  |  |
| **发展群众体育** |  | 贯彻落实《全民健身条例》，推行全民健身计划，组织开展群众体育活动，加强群众体育设施建设，指导群众科学健身，指导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，会同有关部门举办全县残疾人、农民、少数民族、职工综合性运动会，培训社会体育指导员，开展国民体质监测。 | 发展全民健身事业，完善全民健身服务体系，满足群众健身需求 | 指导组织开展大型全民健身活动次数 |  |  |  |  |
| 培养社会体育指导员人数 |  |  |  |  |
| 全民健身工程个数 |  |  |  |  |
| 国民体质监测人次 |  |  |  |  |
| **发展竞技体育** |  | 组织县级专业运动队参加国际、国内大型运动会和体育单项竞技比赛；组织举办全县运动会和县级单项体育比赛。 | 提高全县竞技体育水平 | 参加全国年度体育赛事成绩 |  |  |  |  |
| 举办比赛次数 |  |  |  |  |
| 退役运动员安置率 |  |  |  |  |
| **发展青少年体育** |  | 指导监督青少年体育锻炼标准的实施，指导青少年业余训练以及体育运动学校、体育传统项目学校、青少年体育俱乐部的建设工作，会同有关部门举办全县中（小）学生综合性运动会；组织开展全县高水平体育后备人才培养。 | 提高青少年身体素质和竞技水平，培养和选拔高水平体育后备人才 | 创办国家级青少年体育俱乐部个数 |  |  |  |  |
| 输送高水平体育后备人才人数 |  |  |  |  |
| 县级以上高水平基地个数 |  |  |  |  |
| **体育教学** |  | 开展体育教学，加强体育专业人才培养。 | 优化学科专业课程、师资队伍，提高科研、竞训水平，培养适应社会需要的体育人才，促进竞技体育发展，开展反兴奋剂工作 | 学科建设水平 |  |  |  |  |
| 毕业生就业率 |  |  |  |  |
| 比赛成绩 |  |  |  |  |
| 反兴奋剂检测人次 |  |  |  |  |
| **体育设施建设和维护** |  | 指导加强体育场馆、基地等体育设施建设，开展公共体育设施监督管理。 | 加强体育健身设施建设，不断满足社会对体育健身设施的需求。 | 完成年度基本建设和维修改造计划 |  |  |  |  |
| **政务管理** |  | 负责系统综合业务管理和机关综合事务管理。 | 确保各项业务工作谋划到位、顺利开展。保障机关工作正常高效运转。 |  |  |  |  |  |
| **综合业务管理** |  | 拟定体育事业和产业发展规划、政策制度和行业标准，加强督导落实，管理审批体育经营活动，开展体育赛事管理、体育交流合作宣传以及教练员运动员伙食补助等。 | 确保各项业务工作谋划到位、顺利开展。 | 各项工作落实到位率 |  |  |  |  |
| **综合事务管理** |  | 主要开展设施维护运行等保障运转工作。 | 保障机关工作正常高效运转。 | 设施运转保障程度 |  |  |  |  |
| **上级专项补助** | 3477.00 | 上级专项补助 | 上级专项补助 |  |  |  |  |  |
| **上级专项补助** | 3477.00 | 上级专项补助 |  |  |  |  |  |  |

1.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

政府采购指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组织，使用财政性资金，购买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、工程或服务的行为。政府采购应遵循公开透明、公平竞争、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。凡使用纳入预算管理的资金采购符合《河北省政府采购集中采购目录和限额标准》（冀财采[2015]11号）要求的货物、工程或服务的项目，采购人均应编入政府采购预算。 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要求，结合我局实际，2017年拟采购打印机4台，每台0.15万元，合计0.6万元；电脑1台，每台0.4万元，共计1万元。具体内容见下表。

部门政府采购预算

| 部门（单位）：名称成安县教育体育局 | 单位：万元 |
| --- | --- |
|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| 采购物品名称 |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| 数量 单位 | 数量 | 单价 | 政府采购金额 |
| 项目名称 | 预算资金 | 总计 | 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| 其他渠道资金 |
| 合计 |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| 基金预算拨款 | 财政专户核拨 | 其他来源收入 |
| 合计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打印机 | 0.65 |  |  | 台 | 4 | 0.15 | 0.6 |  | 0.6 |  |  |  |  |
| 电脑 | 0.5 |  |  | 台 | 1 | 0.4 | 0.4 |  | 0.4 |  |  |  |  |

1. 国有资产情况的说明

截止上年末固定资产账面结余101.3万元。其中：房屋价值0万元，车辆价值0万元，其它资产办公用电脑、办公家具、专用设备等价值101.3万元。2017年我单位拟购置1万元。详见下表。

部门固定资产占有情况表

编制部门：360成安县教育体育局 截止时间:2016年12月31日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 目 | 数量 | 价值（金额单位：万元） |
| 资产总额 | —— | 101.3 |
| 1、房屋（平方米） |  |  |
|  其中：办公用房（平方米） |  |  |
| 2、车辆（台、辆） |  |  |
| 3、单价在50万元以上的设备 |  |  |
| 4、其他固定资产 |  | 101.3 |

八、名词解释

1、财政拨款收入：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2、“三公”经费：包括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接待费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。因公出国（境）费，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差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。公务接待费，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，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等支出，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，包括领导干部专车、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等业务用车。

3、年初结转和结余：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，结转到本年仍按照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，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。

4、基本支出：指单位为了保障其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。

5、项目支出：指单位为了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，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。

九、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

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

。